

**2022年度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于2018年7月5日正式挂牌成立，负责全市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征收管理，实行以国家税务总局为主，与乌海市委、市政府双重领导的管理体制，主要职能职责：

（一）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负责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工作。

（二）负责贯彻执行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组织落实国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

（三）负责研究拟定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中长期规划，参与拟定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预算目标并依法组织实施。负责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会统核算工作。组织开展收入分析预测。

（四）负责开展税收经济分析和税收政策效应分析，为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和市委、市政府提供决策参考。

（五）负责所辖区域内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组织实施税（费）源监控和风险管理，加强大企业和自然人税收管理。

（六）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纳税服务、税收宣传工作，保护

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承担涉及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事项。

（七）负责所辖区域内国际税收和进出口税收管理工作，组织反避税调查和出口退税事项办理。

（八）负责组织实施所辖区域内税务稽查和社会保险费、有关非税收入检查工作。

（九）负责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和其他各类发票管理。负责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票证管理。

（十）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管信息化建设和数据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本系统内部控制机制建设工作，开展对本系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及上级工作部署情况的督查督办，组织实施税收执法督察。

（十二）负责本系统基层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加强领导班子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承担税务人才培养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系统绩效管理和干部考核工作。

（十三）负责本系统机构、编制、经费和资产管理工作。

（十四）完成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18个行政科室，3个事业单位，5个派出机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2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

务局。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三、2022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2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一年来,我们坚决贯彻党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要要求,认真落实区局党委和市委政府各项安排部署,紧扣“抓好党务、干好税务、带好队伍”谋划事业、推动发展,紧盯区局党委“1336”工作安排,抓落实、促落地,攻坚克难、担当作为,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扎实推动税收工作取得新成效。全年各项工作获得区局、市委市政府领导肯定性批示10余次。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3,819.76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99.27万元,增长18.61%,变动原因:本年追加绩效工资;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999.85万元,增长35.46%。其中:

(一) 收入决算总计3,819.76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3,613.92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1,070.98万元,增长42.12%,变动原因:本年追加绩效工资。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初结转和结余205.85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71.12万元，减少25.68%，变动原因：2022年各项支出按进度进行，结转结余减少。

(二) 支出决算总计3,819.76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3,819.76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1,205.7万元，增长46.12%，变动原因：本年追加绩效工资。

2.结余分配0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205.85万元，减少100%，变动原因：2022年各项支出均按进度执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2022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3,613.92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13.92万元，占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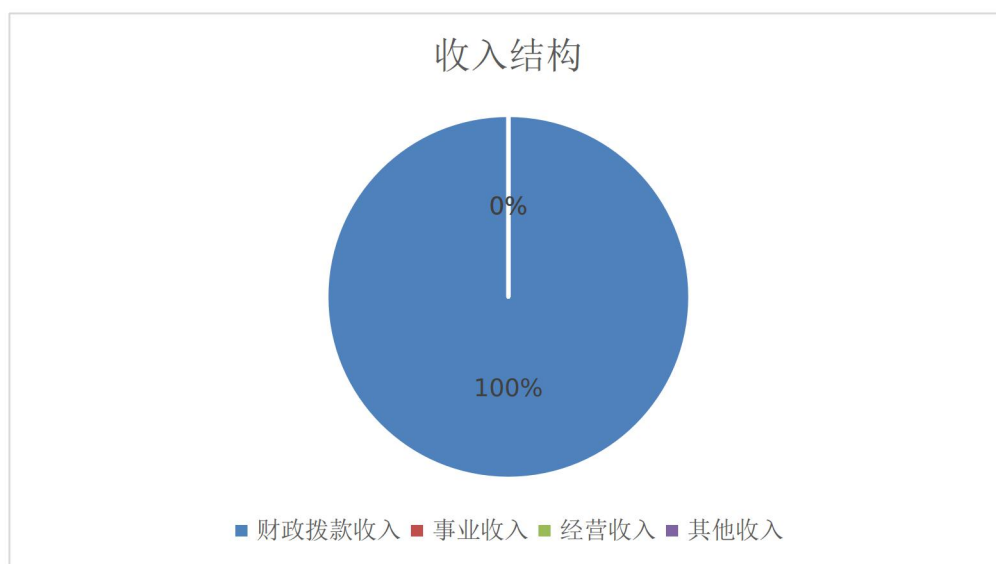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2022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3,819.76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3,266.25万元，占85.51%；

本年项目支出553.51万元，占14.49%；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支出0万元，占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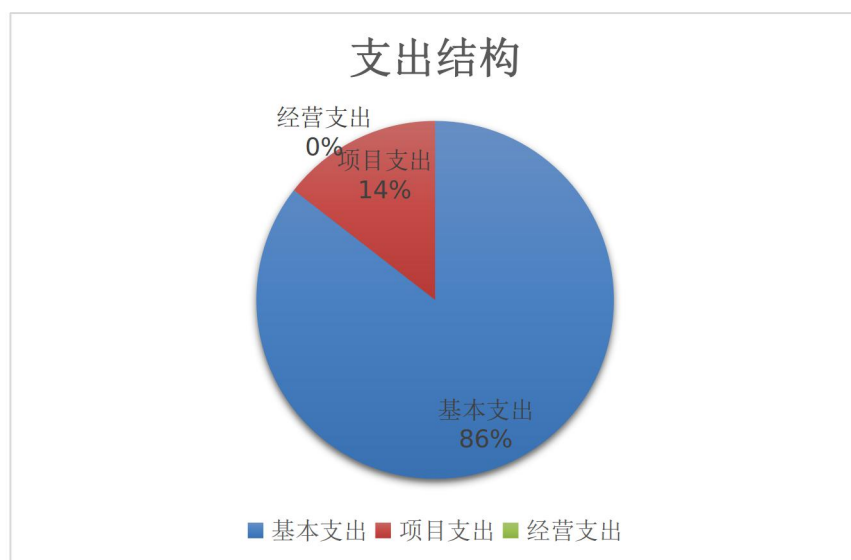


图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3,819.76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99.27万元，增长18.61%，变动原因：本年追加绩效工资；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999.85万元，增长35.46%，变动原因：本年追加绩效工资。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3,819.76万元。与年初预算3,220.5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118.61%。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2,825.0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480.04万元。其中：

1. 税收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929.5万元，支出决算2,316.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04%。决算数与年

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追加绩效工资。

2. 税收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371万元，支出决算3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3. 税收事务（款）其他税收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本年追加协税员绩效工资。

4. 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本年追加经开局财政税政非税工作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402.71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119.22万元。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35.66万元，支出决算155.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5.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追加退休人员绩效工资。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55.94万元，支出决算164.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养老保险基数增加，年底追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项）。年初预算77.97万元，支出决算82.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增加，年底追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经费。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404.6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90.22万元，支出决算115.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年底追加行政单位医疗经费。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210万元，支出决算288.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增加，年底追加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187.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43.05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44.35万元，支出决算18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年底追加住房公积金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

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266.2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266.25万元。主要包括：津贴补贴1,899.95万元、奖金365.04万元、社会保障缴费658.56万元、离休费5.54万元、退休费140.93万元、抚恤金8.83万元、住房公积金187.40万元。

（二）公用经费0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553.51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508.51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508.51万元。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关于印发〈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部门经费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内财税〔2019〕92号），文件要求：“国家税务总局各盟市税务部门及其直属机构承担盟市党委和政府（行署）交办工作所需支出及其他必要的支出（包括协税员等支出）”，该项目主要用于协税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45万元。主要包括：专用材料费45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

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无；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本年未发生国（境）外

公务接待支出。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2022年度预算安排项目2个，实施项目2个，完成项目2个，项目支出总金额553.51万元。资金来源包括年初结转结余44.51万元，本年财政拨款金额509万元，本年其他资金0万元。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2022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0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

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37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单位2022年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部门2022年度在决算中反映2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0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协税员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341万元，执行数3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发放协税员工资及津贴，保障协税人员正常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协税员工资项目									
主管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1.00	341.00	341.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41.00	341.00	341.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部门经费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内财税[2019]92号，第三条本办法保障内容为除中央财政保障之外的，应由地方保障的人员经费和地方党委和政府交办工作需支出所需支出及其他必要的支出。通过发放协税员工资及津贴，保障协税人员正常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税员人数	正向	等于	37	37	人	20	20	

	质量指标	人员工资和津补贴发放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0	10	
	时效指标	财政资金到位支付及时性	定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供养人员经费单位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9.21	9.21	万元/人/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协税人员正常开展工作	定性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税收专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和税收事业的可持续发展	定性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协税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	%	10	8	
总分								100	98	

2. 综合治税和税收保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用于税收宣传计调研等工作，促进税收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治税和税收保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标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自治区关于印发《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部门经费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内财税[2019]92号，第三条本办法保障内容为除中央财政保障之外的，应由地方保障的人员经费和地方党委和政府交办工作需支出所需支出及其他必要的支出。主要用于税收宣传计调研等工作，促进税收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综合治税和税收保障服务小区	正向	大于等于	1	1	个	20	20	
		质量指标	税收工作服务覆盖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完成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2022年12月31日前	0	天	10	10	
		成本指标	综合治税和税收保障经费总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30	3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帮扶工作顺利开展	定性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20	20	
		可持续影响	保障综合治税可持续发展	定性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小区业主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	%	10	9	
总分									100	99	

(三) 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2022年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

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丽梅

联系电话：0473-2049625

第五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